



共析計劃
(「本計劃」)

「合資格獲豁免病人」

根據共析計劃與其條款及細則，「合資格獲豁免病人」包括：

1.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受助人；或
2. 全部或部分醫療費用減免證明書持有人；或
3. 75歲或以上長者生活津貼受惠人；或
4. 「長者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」級別 0 院舍券持有人

醫院管理局
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